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CARRIANNA GROUP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26）

副主席辭任及
調任董事

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馬鴻銘先生（「**馬先生**」）因有意專注於其他商業發展及配合本公司的工作調整，已辭任董事會副主席，並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起生效。

馬先生的簡歷如下：

馬鴻銘，*博士，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現年 59 歲，於一九九零年加入本集團。馬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出任本集團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擔任副主席。彼自二零零二年四月出任佳寧娜集團有限公司的董事總經理，現時負責本集團地產發展業務。馬先生目前擔任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在飲食業、物業管理及地產發展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於二零零三年，馬先生獲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頒授銅紫荊星章，於二零一五年獲委任為太平紳士及於二零零四年獲摩利臣大學頒授榮譽哲學博士學位。在二零一一年，馬先生獲深圳市政府頒授榮譽市民。彼曾於二零零二年出任東華三院主席，曾任中國人民政協深圳委員會常委，現任香港廣東社團總會常務副主席、中華海外聯誼會常務理事、香港潮州商會永遠名譽會長及香港九龍潮州公會主席。馬先生是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之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主板上市。

馬先生乃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馬介璋先生之兒子，亦是本公司執行董事馬鴻文先生的兄長。馬先生也是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要股東馬介欽先生的侄子。

馬先生並無與本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彼在本公司並沒有指定任期或服務期限，但彼須按本公司細則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截至本公告日期，馬先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 476,000 股股份。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i)馬先生並未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位，也不存在與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本公司的主要或控股股東存在任何關係；(ii)馬先生在過去三年內，並無在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的任命或專業資格；及(iii)馬先生並未擁有，亦不被視為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規定須予披露的本公司或其任何關聯公司的股份、衍生股份或債券的權益或短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關於馬先生調任的其他事項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作出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對馬先生在過去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並歡迎馬先生在本公司擔任新職務。

承董事會命
佳寧娜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馬介欽

香港，二零二六年四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馬介璋先生(名譽主席)、馬介欽先生（主席）、梁銳先生及馬鴻文先生；非執行董事馬鴻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思競先生、張華峰先生及廖玲玲小姐。